

# 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

2、预计的经营业绩（如适用）：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3000 万元—5000 万元	亏损：5448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26 元—0.043 元	亏损：0.047 元

## 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## 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公司与部分债权人进行协商，达成一致意见，将原高于市场借款的利率降至较低水平，导致本期计提的利息支出对比上年同期有明显下降。

## 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因公司2014年、2015年、2016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第14.1.1条、14.1.3条的规定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公司股票自2017年7月6日起暂停上市。

2、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

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在公司股票暂停上市期间，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的有关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并及时披露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的进展情况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银基烯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7月14日